

292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合同会签单

合同编号	沣西委合同字 (2024) 236号		签订日期	12.10
合同名称	2025 年沣西新城市政道路保洁服务 (标段二)			
合同份数	正本 6 份; 副本 0 份			
经办部门	开发建设部	经办人	杨明磊	
合同金额	¥19262220.00 元 (大写: 壹仟玖佰贰拾陆万贰仟贰佰贰拾元整)			
合同方	甲方: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乙方: 陕西沣西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			
法律顾问	以律师邮件发版为准 赵			
经办部门负责人	R 27/11-2024			
财政部门负责人	刘伟 11.28 罗 11.29 11.28			
党政办负责人	袁 12.9			
委领导 审批意见	分管业务领导意见	12.9 (合同金额 ≤ 50 万元)		
	分管财政领导意见	张克生 10/12 (合同金额 > 50 万元)		
	主要领导意见	12.10 (合同金额 > 50 万元)		

说明: 1. 本合同会签单由沣西管委会统一编制。
2. 附合同文本和营业执照、资质和资信情况、授权委托书等附件材料。

正本

洋西委合同字[2024]246号

2025 年沔西新城市政道路保洁服务 (标段二)

采 购 合 同

甲方（委托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沔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乙方（受托方）：陕西沔西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甲方（委托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乙方（受托方）：陕西沣西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为持续做好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工作，实现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不断提升沣西新城建成区市政道路保洁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 2025 年沣西新城市政道路保洁服务（标段二） 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1 年，即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 起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 止。

二、保洁区域与服务内容

保洁区域：

包括钓鱼台路、丰耘路、公园大街等 31 条路段，保洁面积约为 182.8 万平方米（明细见附件），服务模式为全包（包括但不限于机械清扫、洒水和人工清扫保洁、绿化带捡拾、城市家具擦洗、扫雪除冰、应急保障和其他生活垃圾收运等工作）。

服务内容：

1. 负责车行道、人行道、绿化带、树坑及下水井口的清扫保洁工作；
2. 负责果皮箱、环卫工具箱、环卫休息室等设施的擦洗及维护工作；
3. 负责果皮箱的清掏与生活垃圾收运工作；
4. 负责扫雪除冰工作，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清理路面积雪确保雪停路通；重大会议、活动的环境保障及雨雪冰冻灾害天气等紧急事件的应急工作；
5. 完成西安市、新区、新城业务主管部门临时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保洁标准与时间

保洁标准：严格按照《西安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技术规范》DB6101/T 3057-2019 和《西咸新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手册》等相关规定，规范管理，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工作。

每日保洁时间：按照季节、天气等实际情况需求和甲方要求，按时完成清扫保洁作业。

四、费用核算与支付

（一）依照《成交通知书》的约定；

合同含税金额为：总价：¥1926222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贰拾陆万贰仟贰佰贰拾元整）。在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对于临时性的大型活动或其他突发状况，需要加班加点或采取其他方式清扫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二）付款方式

1. 结算方式：根据每月甲方对乙方环卫作业的实际考核结果，月结算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十二分之一后扣除对乙方当月的处罚、违约金及扣款等。每两个月支付一次。

2. 支付方式：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付款前，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发票的合法性、合规性负责，如因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者所提供发票不合格，导致甲方无法正常抵扣，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不免除乙方所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期限内重新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如果因发票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相应等额发票交甲方，特殊情形需要变更保洁费用的，由双方另行商定后核算。

五、质量管理和监督措施

（一）质量管理

1. 乙方须接受甲方的各类检查考核，甲方有权对质量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作相应的修改。
2. 本合同履行期内，因乙方管理不善且负主要责任，造成保洁员工一人以上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3. 本合同履行期内，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保洁员工资影响恶劣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 本合同履行期内，乙方未按要求为保洁员办理社会保险及购买意外人身保险且影响重大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5. 乙方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二）奖惩办法

甲方对乙方清扫质量将以定期和不定期两种方式检查考核，依据《沅西新城市政道路保洁作业标准及考核办法》进行考核检查（考核明细详见合同附件）。每次考核采取计分方式，每月检查满分为100分，95分为达标。协议期内，乙方的当月检查成绩每低于达标分1分（四舍五入），将扣除乙方当月清扫保洁经费的1%；有焚烧垃圾、保洁质量差，被上级单位或媒体通报批评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罚款，且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次支付违约金5000至10000元。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

1. 甲方有权对道路保洁卫生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检查标准按《沔西新城市政道路保洁作业标准及考核办法》实施。

2. 乙方保洁人员、设备应按要求配备到位，对没有配备到位或配备到位没有到岗的，甲方有权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1-5%作为违约金，数量不足 80%的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 5-10%作为违约金。

3. 乙方雇员不称职，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更换符合要求的人员。因乙方怠于更换人员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对保洁及管理人员提出的处罚处理意见，乙方应予以接受并按要求进行整改。

4. 乙方在甲方大型活动、迎接检查及接待任务时，因保洁质量差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根据检查结果，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1%-5%作为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5%-10%作为违约金，本处罚不计入当月考核。

5. 甲方对保洁设备的使用有权监督，以保证按规定操作，乙方没有按照要求操作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改正，若乙方超期未改正或改正后仍不符合操作规定，甲方应根据考核办法进行考核统计。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任何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甲方有权对乙方保洁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办理情况、社会保险（五险）办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保障保洁人员的合法权益。乙方没有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福利待遇，或者未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及社会保险或发生超龄用工等情形，由此引发的乙方与保洁人员之间的劳动争议或工伤纠纷，或者保洁人员与第三人之间的人身侵权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 各项对乙方的处罚、违约金及扣款等，甲方有权在当月核算保洁费用时扣除。

8. 甲方可以随时分派乙方临时突发保洁任务，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且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乙方必须全力配合甲方工作。

(二) 甲方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 负责协调各方面的工作。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依合同约定定期支付保洁费用。

2. 依据甲方用人要求，乙方有权选用管理与保洁工作人员。

（二）乙方义务

1. 乙方应与每位保洁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对保洁人员进行职业培训，保证每一名保洁人员有丰富的保洁工作知识和娴熟的保洁工作技能，并将拟定签订劳动协议的人员书面报甲方备案。乙方保洁人员上岗必须统一着装（行业主管部门对保洁人员着装有相关要求的，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文件执行）。乙方与保洁人员之间的任何劳动争议、人身损害等均自行承担，且保证不得对甲方产生任何影响，否则，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应将工作流程、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卫生标准、市政设施维护标准和计划、冬季除冰铲雪和各类应急预案等书面报甲方备案。

3. 乙方必须制定生产安全规定，对保洁人员加强工作安全教育，设立固定的安全管理员明确管理职责，为保洁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保洁工作中发生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事故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冬季下雪时，乙方应在1小时内清理人行辅道积雪。

5. 乙方需给每名保洁员配备大扫把1把、小扫把1把、簸箕1个、铲子1个、抹布2块，铁锹1把，至少每4人配备一辆电动保洁巡查车。工具配备要统一尺寸、统一规格、统一要求。

6. 乙方需实行路段长负责制，每条道路为一个作业路段，设路段长一名。各条道路“划线设岗”，保洁员编号定位。

7. 乙方必须对产生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并在指定地点倾倒。

8. 乙方必须做好专项整治、重大活动、创卫检查以及运输车辆抛洒等情形的保洁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

9.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及环卫工人的合法权益，成交供应商必须为环卫工人购买人身意外保险，按规定正常发放工资、劳保用品，定期进行体检，保证国家节假日期间按3倍工资支付，按要求发放降温费、冬季取暖费等。

10. 乙方若发现市政设施和城市家具受到损坏，应采取临时措施，并在2个小时内通知甲方管理人员，确保市政设施和城市家具得到及时修复。

八、不可抗力

如遇自然灾害如疫情、洪水、火灾、爆炸、雷电、地震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网络故障，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国家政策的突然变动和罢工等不可抗力，任何一方遇有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影响

的范围内免除其相应责任。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立即恢复本合同的履行,除非履行已不可能或者不必要。如果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则另一方应有权终止部分或整体合同。终止合同应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九、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因素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
2. 甲、乙双方对此合同的内容事项负有保密的义务,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
3.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擅自转包他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年服务费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擅自解除本合同的,应按照年服务费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甲方有权在结算时直接扣除乙方所应付的违约金和应承担的罚款。
6.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的实际损失的,以实际损失为标准进行赔偿。实际损失的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所有直接损失和为减少损失及解决纠纷而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交通费、咨询费、文件制作费、差旅费等。

十、合同解除

(一) 根据考核结果乙方工作未达到本合同规定的保洁标准,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后仍未改正的,或者累计有三次以上该情形的,或因乙方的原因使甲方受到上级部门批评或造成其他严重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二)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作要求未及时整改或不服从管理,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执行;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地址: 合同专用章

地址: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附件:

沔西新城翱翔小镇区域市政道路明细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终点	道路长度 (米)	车辆清扫 面积(平方 米)	人工清扫 面积(平方 米)
1	钓鱼台路南段	南起沔西大道~北至沔润西路	3260	130400	176040
2	弘济路	南起天元路~北至公园大街	660	11880	19800
3	丰联路南段	南起沔西大道~北至尚雅路	2200	35200	88000
4	丰智北路	南起沔润西路~北至丰苑路	470	7520	18800
5	丰智南路	南起沔西大道~北至清荫路	2300	36800	92000
6	丰信路北段	南起开元路~北至丰苑路	900	14400	36000
7	丰信路南段	南起沔西大道~北至清荫路	2300	36800	92000
8	新柳路	南起开元路~北至丰苑路	760	9120	15200
9	鲲鹏路	南起翱翔一路~北至公园大街	1270	15240	25400
10	雅韵路中段	东起丰智北路~西至咸户路	970	15520	29100
11	开元路西段	东起丰智路~西至咸户路	1100	17600	44000
12	尚雅路中段	东起钓鱼台路~西至咸户路	1894	90912	113640
13	公园大街中段	东起钓鱼台路~西至咸户路	1901	76040	121664
14	翱翔一路	东起丰联路~西至咸户路	1324	13240	26480
15	翱翔二路东段	东起丰联路~西至咸户路	1314	19710	39420
16	翱翔三路	东起丰联路~西至咸户路	1324	14564	26480
17	翱翔四路	东起丰联路~西至咸户路	1324	15888	26480
18	马家寨路	丰智南路~丰信路	400	3600	6000

19	丰耘路中段	南起公园大街~北至泮润西路	1728	27648	69120
20	丰耘路南段	泮西大道~公园大街	1600	25600	61600
21	雅韵路东段	东起丰邑大道~西至钓鱼台路	1028	16448	30840
22	开元路东段	东起丰邑大道~西至钓鱼台路	911	14576	36440
23	宏智路	东起丰邑大道~西至秀雅路	900	10800	18000
24	尚雅路东段	东起丰邑大道~西至钓鱼台路	996	47808	59760
25	公园大街东段	东起丰邑大道~西至钓鱼台路	980	39200	62720
26	天元路东段	东起丰邑大道~西至钓鱼台路	980	35280	58800
27	资川里二路	钓鱼台路~丰邑大道	1033	15495	30370.2
28	秀雅路	东起丰邑大道路~北至丰润西路(L形路)	2160	25920	43200
29	西张路	南起尚雅路~北至泮润西路	1500	18000	30000
30	天元路中段	东起钓鱼台路~西至咸户路	1855	66780	111300
31	咸户路北段	泮润西路~泮西大道	3328	133120	219648
合计:			44670	1041109	1828302.2

